

公司代码：600961

公司简称：株冶集团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刘朗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湘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685,118,115.16	6,977,669,896.30	-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4,494,716.27	56,000,725.61	247.31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432,581.32	262,739,886.29	30.7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1-9月)	(1-9月)	(%)
营业收入	11,227,222,220.50	6,937,249,987.89	6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999,194.37	4,587,359.92	3,54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4,847,671.14	-56,273,054.1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0.15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2	9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02	85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0,044,508.23	70,044,508.23	主要是清水塘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58,334.76	14,356,073.91	主要是递延收益摊销和财政资金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4,176,433.21	-65,897,998.15	主要是套期保值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			

损益进行一次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2,233.67	-3,562,417.28	主要是定点扶贫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0,104.45	-1,046,877.95	
所得税影响额	-736,255.84	-1,741,765.52	
合计	-9,357,716.84	12,151,523.2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4,84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2,248,593	40.24	0	无	0	国有法人
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4,355,222	2.72	0	无	0	国有法人
唐四霞	8,512,385	1.6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4,631,600	0.88	0	无	0	国有法人
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4,069,888	0.77	0	无	0	国有法人
曾仙英	3,591,400	0.6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冯伯楠	2,885,297	0.5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春生	2,865,616	0.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谢文澄	2,854,622	0.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恒	2,492,801	0.4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2,248,593	人民币普通股	212,248,593
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4,355,222	人民币普通股	14,355,222
唐四霞	8,512,385	人民币普通股	8,512,385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4,631,600	人民币普通股	4,631,600
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4,069,888	人民币普通股	4,069,888
曾仙英	3,591,400	人民币普通股	3,591,400
冯伯楠	2,885,297	人民币普通股	2,885,297
李春生	2,865,616	人民币普通股	2,865,616
谢文澄	2,854,622	人民币普通股	2,854,622
周恒	2,492,801	人民币普通股	2,492,8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保持一致行动关系。根据《股东协议》约定，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股东在行使提案权、或在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均将作为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按照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意见行使。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应收账款：报告期末27,510.61万元，较年初增加30.06%，主要是为扩大市场份额，本期授信额度内的应收账款增加。

应收账款融资：报告期末4,854.67万元，较年初减少58.15%，主要是本期调整贷款结构，减少了应收款融资额度。

预付款项：报告期末17,440.71万元，较年初增加172%，主要是本期已进厂未结算的原料款增加。

存货：报告期末72,224.04万元，较年初减少29.40%，主要是期末清水塘厂区存货减少。

在建工程：报告期末19,778.74万元，较年初增加95.90%，主要是本期子公司湖南株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列支了锌项目收尾工程进度款。

短期借款：报告期末176,900.00万元，较年初减少23.77%，主要是本期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了长短期贷款结构，同时归还了部分借款。

应付票据：报告期末12,400.00万元，较年初减少24.62%，主要是减少了银行承兑汇票的开具。

应付账款：报告期末72,055.26万元，较年初减少22.61%，主要是上期子公司湖南株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列支了项目建设按进度结算的应付设备款。

预收款项：报告期末0万元，较年初减少100%，主要是本期根据新会计准则，预收款项重分类到合同负债与其他流动负债。

合同负债：报告期末23,301.70万元，较年初增加100%，主要是本期根据新会计准则，预付款项重分类到合同负债与其他流动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3,519.78万元，较年初减少58.98%，主要是本期根据政府相关政策，前三年养老保险可缓交，本期政策到期支付了缓交养老保险；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18,516.45万元，较年初增加32.07%，主要是往来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末1,500.00万元，较年初减少50.00%，主要是归还了到期银行借款。

长期借款：报告期末149,500.1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25.11%，主要是子公司湖南株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增加了项目借款。

2. 利润表主要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营业收入：本期1,122,722.2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1.84%，主要是本期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本期1,065,443.6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0.14%，主要是本期销量增加与之匹配的成本相应增加。

税金及附加：本期1,868.5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4.44%，主要是本期子公司湖南株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房产税、土地税增加。

销售费用：本期946.0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3.59%，主要是本期根据新收入准则，运输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

管理费用：本期13,888.4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3.00%，主要是上期1-5月份子公司湖南株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处于试生产期，管理费用发生较少。

研发费用：本期2,933.2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3.36%，主要是本期新增科研项目增加。

财务费用：本期11,714.3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4.35%，主要是上期子公司湖南株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利息资本化，本年已转为固定资产，利息费用化。

其他收益：本期1,548.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2.61%，主要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

投资收益：本期-6,560.6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27.24%，主要是本期期货平仓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29.1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9.72%，主要是本期期末期货持仓浮动损失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7,004.4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004.91万元，主要是本期清水塘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34,343.2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0.71%，主要是本期公司净利润增加，存货占用减少，净现金流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3,921.9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6.02%，主要是本期处置清水塘固定资产产生现金流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20,542.8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33.95%，主要是本期偿还了到期银行借款。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朗明
日期	2020 年 10 月 31 日